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公告

海外監管公告

簽訂合同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1-3月期間簽訂了若干項合同，合計金額約231.1億元人民幣，具體情況如下：

1. 本公司下屬動車企業與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下屬各相關路局公司分別簽訂了總計約86.9億元人民幣的動車組銷售合同。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車長春軌道客車股份有限公司與重慶軌道十八號線建設運營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鐵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總部、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簽訂了總計約29.3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及更新改造合同。
3.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車南京浦鎮車輛有限公司與杭州市地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蘇州市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蘇州軌道交通市域一號線有限公司分別簽

訂了總計約32.8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及維保合同；與柳州市龍建投資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簽訂了約6.3億元人民幣的機電採購安裝合同。

4.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江蘇中車電機有限公司與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了總計約25.5億元人民幣的風力發電機銷售合同。
5.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與長沙穗城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簽訂了約21.7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
6. 本公司下屬貨車企業與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簽訂了總計約15.7億元人民幣的貨車修理合同。
7.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車青島四方機車車輛股份有限公司與鄭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簽訂了約7.7億元人民幣的地鐵車輛銷售合同。
8.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車株機(歐洲)有限責任公司與Rail Innovators AssetCO B.V.簽訂了約5.2億元人民幣的混合動力調車機車銷售合同。

上述合同總金額約佔本公司中國會計準則下2020年營業收入的10.2%。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永才

中國·北京
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孫永才先生及樓齊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辛定華先生、史堅忠先生及朱元巢先生。